

证券代码：000690

证券简称：宝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8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巨潮资讯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4. 本年度报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2023 年末公司总股本 2,175,887,8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652,766,358.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新能源	股票代码	0006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卓文	罗丽萍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县华侨城香港花园香港大道宝丽华综合大楼；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6 号 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63 层	广东省梅县华侨城香港花园香港大道宝丽华综合大楼；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6 号 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63 层	
电话	0753-2511298 020-83909818	0753-2511298 020-83909818	
传真	0753-2511398 020-83909880	0753-2511398 020-83909880	
电子信箱	bxnygd@sina.com	bxnygd@sin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公司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之“第五章电力供应业”履行信息披露要求。

2.2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概表

主要业务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经营模式	产品市场地位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化情况	业绩变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能源电力	电力	立足能源电力主业，拓展金融投资领域。	新能源电力细分行业龙头	国家政策、宏观经济、产业结构、原料价格	煤炭价格同比有所下降。	是
金融投资	-		-			是

2.3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所处行业为电力行业。

2023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9.22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7%。一、二、三、四季度，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3.6%、6.4%、6.6%和 10.0%。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127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5%；第二产业用电量 6.0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5%；第三产业用电量 1.6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2%；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35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9%。

截至 2023 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29.2 亿千瓦，同比增长 13.9%。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在 2023 年首次超过火电装机规模，占总装机容量比重在 2023 年首次超过 50%，煤电装机占比首次降至 40%以下。从分类型投资、发电装机增速及结构变化等情况看，电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趋势持续推进。

2023 年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电力保供取得好成效。年初，受来水偏枯、电煤供应紧张、用电负荷增长等因素叠加影响，部分时段电力供需形势较为紧张。夏季，迎峰度夏期间全国电力供需形势总体平衡。冬季，12 月多地出现大范围强寒潮、强雨雪天气，电力供需形势偏紧。

2023 年，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利用小时 3,592 小时，同比降低 101 小时。其中火电 4,466 小时，同比提高 76 小时。2023 年，市场交易电量较快增长，全国各电力交易中心累计组织完成市场交易电量 5.6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9%，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为 61.4%，同比提高 0.6 个百分点。其中全国电力市场中长期电力直接交易电量 4.43 万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 7%。（以上内容及数据来自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2023-2024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

公司在新能源电力子行业拥有国家政策优势、行业先发优势、市场优势、经营权价值优势、洁净煤燃烧技术优势及管理团队优势，使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大大增强，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保效益方面均具备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强大的发展后劲，有望充分享受国家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利好。

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股、元/股公

公司因会计政策变更需追溯调整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0,274,802,080.05	9,415,000,196.83	9,415,000,196.83	9.13%	9,410,648,53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8,539,014.67	183,170,004.38	183,140,599.31	385.17%	824,373,48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4,813,174.69	90,067,027.49	90,037,622.42	838.29%	801,994,38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6,962,289.74	1,195,940,313.15	1,195,940,313.15	67.81%	1,434,788,266.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9%	1.63%	1.63%	增加 5.96 个百分点	7.55%
每股收益	0.41	0.08	0.08	412.50%	0.38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20,807,058,698.46	20,096,307,212.46	20,096,411,699.97	3.54%	19,689,058,91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27,654,393.92	11,288,111,923.98	11,288,216,411.49	7.44%	11,183,605,177.59

3.2 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该事项对本公司母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对本公司联营企业的影响已追溯调整法处理，故本公司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也应当相应调整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3.3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二季度	2023 年第三季度	2023 年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67,469,118.09	2,829,817,299.37	2,702,792,237.77	2,574,723,42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08,706.84	288,120,941.02	331,232,563.29	243,476,80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955,456.63	266,088,295.33	335,245,264.97	222,524,15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437,279.33	425,494,849.66	1,093,074,592.52	262,955,568.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01,148		优先股股东 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7,275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 有的普通股 数量	持有有 限售条 件普通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 结 股份数量
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7.73	385,845,258		+37,703,200	385,845,258	
张惠强	境内自然 人	2.76	59,990,300		-1,889,700	59,990,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1	32,788,077		-18,197,670	32,788,07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 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 有法人	0.94	20,497,232		-6,427,500	20,497,232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 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 有法人	0.93	20,260,700		+20,260,700	20,260,7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075,300		0	20,075,300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18,180,500		0	18,180,5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17,104,700		-2,970,600	17,104,7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16,889,200		-2,703,300	16,889,2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16,386,200		-3,689,100	16,386,2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共 32 人，其中叶耀荣、邹孟红、叶繁荣、叶丽华、叶安娜、齐本源与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因此，上述股东中，“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	385,845,258			人民币普通股			
张惠强	59,9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788,0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497,23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0,0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	18,1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7,1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89,2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386,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共 32 人，其中叶耀荣、邹孟红、叶繁荣、叶丽华、叶安娜、齐本源与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因此，上述股东中，“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股东张惠强持有公司 59,990,300 股股份，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000,000 股，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2,990,300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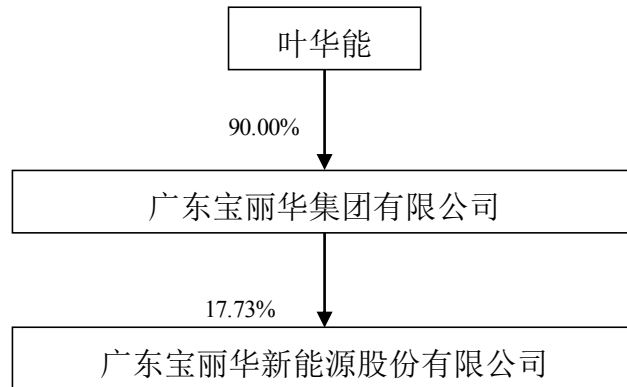
4.2 前10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3 前 10 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前 10 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20,260,700	0.93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0	0	20,075,300	0.92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	新增	0	0	18,180,500	0.84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0	0	17,104,700	0.79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0	0	16,889,200	0.78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0	0	16,386,200	0.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未知	未知
宁远喜	退出	0	0	未知	未知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退出	0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退出	0	0	未知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未知	未知

4.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5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6 如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披露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表决权比例前 10 名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5. 公司债券情况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存续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的，应披露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报告期内的经营概况

“凌霜竹箭傲雪梅，直与天地争春回”。2023 年，面对异常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经济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困难，在爬坡过坎中走出了一条回升向好的复苏曲线，实现了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展现出强大的韧性和活力。全社会用电量稳步增

长，电力消费持续回升，供需总体平衡，部分时段受天气气温及来水减少影响，电力供需偏紧；同时，电煤价格同比回落，带动煤电行业盈利改善。

面对复杂的经营形势，公司立足高质量发展，保持战略定力，坚定政治站位，发扬奋斗精神，紧抓能源电力安全生产、提质控本增效，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坚强电力保障；全面优化内部管理机制，控费用促增长，持续锻造高质量发展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2.75 亿元，同比增长 9.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9 亿元，同比增长 385.17%，实现了健康高效发展的目标。

1.1 狠抓运营，稳中求进，能源电力运营稳健、盈利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稳运营促发展的理念，勇担使命责任，确保电力安全生产和稳定供应。在煤价高位波动、煤电盈利承压的环境下，公司迎难而上，不懈努力，对内深挖潜力要效益，对外积极主动谋发展，扎实筑牢梅县荷树园电厂发展基础，优化提升陆丰甲湖湾电厂增长驱动效应，创新发挥宝新售电灵活运营优势，千方百计稳生产、降费用、促增长，锻造新质生产力，实现了能源电力主业发电量同比增长 11.59%、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597.86% 的优秀运营成果。

公司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二期扩建工程（2×1000MW）项目建设有序开展，报告期内，项目银团贷款顺利发放，充分保障了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将全力推进项目建设，确保工程优质高效完成，进一步做大做强做优能源电力核心主业，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1.2 审慎经营，稳中向好，金融投资收益增长、态势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审慎投资，进一步盘活现有资产，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力促梅州客商银行稳健合规运营，协同投资企业发挥优势扩大效益，为公司提供稳定利润来源。

公司发起设立的梅州客商银行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坚持“总量稳中略增、结构优化调整”总基调，坚定不移走数字化道路，全面加强风险管理，向精细化管理要效益，深入推进市场化改革，矢志打造成为领先的数字银行。截止报告期末，梅州客商银行资产总额 393.82 亿元，同比增长 30.38%；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58 亿元，同比增长 50.83%；拨备后净利润 2.33 亿元，同比增长 36.71%，形成了业务规模大幅增长、资产质量持续稳定、营收利润再上新台阶的发展态势。

公司参股投资的汕尾后湖海上风电项目做实做优管理措施，2023 年实现净利润约 4.05 亿元；公司参股投资的东方富海坚持沿着“投资专业化、服务平台化”的战略方向紧抓机遇，不断扩大募资管理规模，2023 年实现净利润约 0.71 亿元；公司主要对外投资项目取得良好业绩，为公司夯实运营基础、增强发展动力、提升利润水平做出了积极贡献。

1.3 多措并举，稳中提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合规高效

报告期内，公司以党建引领、制度完善、强化内审、合规培训为抓手，多措并举完善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充分发挥规范治理在企业稳增长、促发展、提质效中的基础引领作用。公司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并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构建“党组织领导核心、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高级管理层授权经营”的治理体系；持续完善管理制度，分批次修订制度 25 项，科学规范机制流程；积极开展内部治理自查，聚焦管理薄弱环节，抓短板促提升；强化内控审计，不定期开展重点业务内审 9 次，筑牢审计监督防线；持续开展合规培训，组织董监高及核心业务人员培训 17 批次，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意识，为新形势下公司提升投资价值、增强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的治理基础。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9 日